

2024年
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
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区实际，拟订相关实施意见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负责人力资源开发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措施，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的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负责拟订和组织实施区内人力资源市场管理办法；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统计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三）负责促进就业和职业培训工作的。负责实施国家促进就业政策，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和职业资格制度；拟订就业援助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技工学校、职业技能培训机构、考核鉴定机构和就业培训机构的管理；牵头拟订大中专和技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并组织实施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国家关于境外人员到本区就业的管理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和实施技能人才培养和管理政策。

（四）负责拟订本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综合管理；负责编报事业单位增员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实施政府雇员和编外聘用人员招聘和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本区荣誉制度和奖励制度。

（五）负责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和福利政策的组

织实施，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负责辖区内企业职工工资、劳动时间的宏观管理和监督执行最低工资标准；负责指导、监督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和企业负责人工资收入分配；负责拟订和实施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退休（职）政策；负责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国有企业职工连续工龄核准。

（六）负责统筹拟订和组织实施人事、劳动争议预防、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拟订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

（七）负责人才管理工作。拟订专业技术人才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负责专业技术职务综合管理、博士后管理，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拟订人才政策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负责高层次人才选拔和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出国（境）培训、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对外交流合作。

（八）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贯彻实施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负责指导和监督检查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的日常工作；负责公费医疗管理和公费医疗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评残）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本区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组织建立健全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体系；负责就业、失业和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政策，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总体平衡。

（九）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统筹开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的执法。负责监督检

查本区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依法处理举报投诉、纠正和查处违法行为；处理突发性应急事件和群体性事件；具体实施专项执法工作；指导镇街网格前台工作；开展劳资纠纷风险预警防范。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设有办公室、审批管理科（政策法规科）、事业单位管理科、工资福利科、劳动关系和就业促进科、社会保障科（工伤与劳动能力鉴定管理科）、人力资源管理科、执法一科（执法一大队）、执法二科（执法二大队）、人事科等10个内设机构和机关党委。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9,493.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5.5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885.8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8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81.5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493.01	本年支出合计	19,493.0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9,493.01	支出总计	19,493.0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9,493.01	19,493.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5.55	7,545.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946.31	6,946.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2,467.59	2,467.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356.24	3,356.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61.19	61.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124.00	1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0	劳动关系的维权	394.10	394.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5	博士后日常经费	268.00	2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79.00	7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50	事业运行	196.19	196.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9.24	599.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62	9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3.13	143.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66	243.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83	121.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85.89	10,885.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46.49	10,646.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26.49	10,626.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09.40	209.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8.40	17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1.57	981.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1.57	981.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37	264.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17.20	717.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493.01	3,727.39	15,765.6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5.55	2,745.81	4,799.73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946.31	2,146.58	4,799.73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2,467.59	1,950.39	517.20	0.00	0.00	0.00	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356.24	0.00	3,356.24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61.19	0.00	61.19	0.00	0.00	0.00	0.0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124.00	0.00	124.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394.10	0.00	394.10	0.00	0.00	0.00	0.00
2080115	博士后日常经费	268.00	0.00	268.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79.00	0.00	79.00	0.00	0.00	0.00	0.00
2080150	事业运行	196.19	19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9.24	59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62	9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3.13	14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66	24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83	12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85.89	0.00	10,885.8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46.49	0.00	10,646.4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26.49	0.00	10,626.49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09.40	0.00	209.40	0.00	0.00	0.00	0.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	0.00	31.00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8.40	0.00	178.4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1.57	981.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1.57	981.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37	26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17.20	717.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493.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5.5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885.8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8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81.5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19,493.01	本年支出合计	19,493.01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19,493.01	支出总计	19,493.0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493.01	3,727.39	15,765.6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5.55	2,745.81	4,799.73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946.31	2,146.58	4,799.73
[2080101]行政运行	2,467.59	1,950.39	517.20
[2080104]综合业务管理	3,356.24	0.00	3,356.24
[2080105]劳动保障监察	61.19	0.00	61.19
[2080108]信息化建设	124.00	0.00	124.00
[2080110]劳动关系和维权	394.10	0.00	394.10
[2080115]博士后日常经费	268.00	0.00	268.00
[2080116]引进人才费用	79.00	0.00	79.00
[2080150]事业运行	196.19	196.19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9.24	599.24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90.62	90.62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43.13	143.1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66	243.6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83	121.83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0,885.89	0.00	10,885.89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46.49	0.00	10,646.49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0,626.49	0.00	10,626.49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00	0.00	20.00
[21012]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00	0.00	30.00
[2101299]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00	0.00	30.00
[21015]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09.40	0.00	209.40
[2101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	0.00	31.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599]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8.40	0.00	178.40
[213]农林水支出	80.00	0.00	80.00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0.00	0.00	80.0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00	0.00	8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981.57	981.5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981.57	981.5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64.37	264.37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717.20	717.2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727.39
[301]工资福利支出	3,221.62
[30101]基本工资	372.72
[30102]津贴补贴	1,369.02
[30103]奖金	630.74
[30107]绩效工资	76.2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3.6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21.8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
[30113]住房公积金	264.3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1.0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90
[30201]办公费	14.00
[30202]印刷费	5.00
[30205]水费	5.00
[30206]电费	10.00
[30207]邮电费	26.00
[30211]差旅费	2.00
[30216]培训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80
[30228]工会经费	46.13
[30229]福利费	52.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62.07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9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87
[30302]退休费	229.19
[30305]生活补助	3.80
[30309]奖励金	2.88
[310]资本性支出	3.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5,765.62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228.69
[30102]津贴补贴	65.00
[30114]医疗费	10,646.49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7.2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0.64
[30201]办公费	19.50
[30202]印刷费	5.00
[30205]水费	2.00
[30206]电费	35.00
[30207]邮电费	13.00
[30209]物业管理费	30.00
[30211]差旅费	19.29
[30213]维修（护）费	134.00
[30214]租赁费	200.00
[30216]培训费	122.10
[30218]专用材料费	19.70
[30226]劳务费	59.50
[30227]委托业务费	848.5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66.19
[30305]生活补助	100.00
[30307]医疗费补助	30.00
[30309]奖励金	1,947.2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96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资本性支出	118.1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90.1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8.00
[31022]无形资产购置	10.00
[312]对企业补助	372.00
[31204]费用补贴	198.00
[31299]其他对企业补助	174.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951.56	951.56	0.00	0.00
“三公”经费	50.80	50.8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9.00	49.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18.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	31.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80	1.8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3,727.39	3,727.39	3,727.39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727.39	3,727.39	3,727.39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221.62	3,221.62	3,221.62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90	266.90	266.9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87	235.87	235.87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5,765.62	15,765.62	15,765.62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5,765.62	15,765.62	15,765.62	0.00	0.00	0.00	0.00	
花都区公共服务和薪酬调查业务财政补助	21.21	21.21	21.21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企业薪酬调查和人工成本监测项目，加强掌握了解企业工资和人工成本信息，提高企业工资管理和指导工作水平，为政府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合理降低企业人工成本提供决策参考，并指导企业合理确定人工成本和劳动者工资。
高校毕业生服务专项经费	48.00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为我区高校毕业生提供毕业生档案保管、毕业生就业接收、就业跟踪、就业推荐、就业指导、数据统计与分析等综合性服务等相关服务工作，提高我区高校毕业生就业率。
东风日产乘用车公司人事代理专项经费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辟东风日产人事服务专门窗口，及时高效的帮助东风日产完成人事行政关系管理和人才服务工作，为稳定东风日产人才做出贡献。
人才集体户口管理专项经费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人才提供户口迁入迁出、信息登记和更新、配合公安、计生部门，积极做好集体户口人员日常管理、人员变动管理、计生工作的宣传教育和基础服务等。加强了人才对我区集体户政策的了解，提高人才对我区的认同度，有利于人才留在我区就业，为我区经济发展作出贡献。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流动人员人事公共服务专项经费	190.00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承担全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的管理服务工作职能，包括档案的接收和转递，档案材料的收集和归档、档案的整理和保管、档案的查（借）阅服务、依据档案记载的出具相关证明、档案的政审（考察）服务等服务。加强了全区劳动人员对我区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深入了解，提高他们对我区该项工作开展的认同度和满意度，有利于流动人员安心留在我区就业，为本地经济发展作出贡献。
劳动仲裁院办公经费	394.10	394.10	394.10	0.00	0.00	0.00	0.00	推动仲裁院全面建设，不断加大办案力度，提高办案质量，合法处理事关职工和用人单位利益的劳动争议案件，维护劳资双方的合法权益，积极稳妥调处劳动保障信访案件。
行政应诉费	34.34	34.34	34.34	0.00	0.00	0.00	0.00	完成花都区人社局各项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工作，以及为各类规范性文件、行政决策提供法律咨询、法律审核等服务。
花都人才政策日常运作专项经费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工作效力和人才服务体验，着力为在花都区就业创业人才解决现实问题，为花都引才引智、创新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民办职业培训机构行政许可评审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组织专家现场评审并签署专家意见，提高行政审批业务依法行政、依法管理水平，促进区内民办职业培训机构依法办学。
公医办日常业务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公费医疗稽查，及时查处医疗机构、单位、公医人员的违规行为，不断优化稽查途径，规范公费医疗行为，避免医疗资源浪费，减轻财政压力。
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障基金专项	5,626.49	5,626.49	5,626.49	0.00	0.00	0.00	0.00	用于结算区属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补充医疗保险和大病医疗保险的费用，实现医院实时记账减轻就医人员经济负担。
离休人员医疗保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离休人员医疗保障经费，解决离休人员的医疗费用问题，保障离休人员的医疗待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海豚俱乐部运作经费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促进高层次人才深度合作，不断提升我区高层次人才服务的质量与水平，丰富会员精神文化生活。
花都区和谐劳动关系工作经费	184.00	184.00	184.00	0.00	0.00	0.00	0.00	坚持以人为本科学发展，把尊重职工、依靠职工、为了职工作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依法规范劳动关系的建立和运行，推动企业和职工协商共谋、机制共建、效益共创、利益共享；坚持市场机制调节和政府宏观调控相结合，以劳动关系双方自主协调为主，加强宏观调控，依法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坚持统筹兼顾协力推进，既注重解决当前突出问题，又注重长效机制建设，动员社会各方积极参与，形成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合力。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人员服装经费	18.20	18.20	18.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统一劳动保障监察工作服装，加强树立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形象，加强对劳动保障监察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管理，增强自律意识，规范执法行为，接受社会监督。
劳动保障监察培训费用	13.20	13.20	13.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劳动保障监察业务培训和调研活动，提高劳监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办案能力，解放思想，更好提高执法效能及开展劳监工作，促进劳监工作更上一层楼。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执法行动及标准化建设专项经费	29.79	29.79	29.79	0.00	0.00	0.00	0.00	通过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标准化建设，树立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形象，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效能。
城乡居民医保参保扩面工作经费	49.91	49.91	49.91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城乡居民医保参保宣传工作，加强对学校及镇街宣传参保力度，提高群众对医保的认识并积极参加城乡居民医保。
社会退休人员医保政府资助金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按实结算社会退休人员医保政府资助金，确保社会退休人员及时享受医疗待遇。
居民医保扩面专项财政补贴（市级）	71.49	71.49	71.49	0.00	0.00	0.00	0.00	通过提供居民医保扩面工作经费保障，加强对街（镇）、学校等基层经办机构办理城乡居民医保参保扩面工作的财政投入力度，提高我区城乡居民医保参保扩面工作水平，确保按质按量完成市下达的扩面工作指标，确保城乡居民医保制度可持续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劳动技能培训经费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农村劳动力劳动技能培训项目，提高农村劳动力劳动技能，实现就业转移，增加家庭收入，巩固脱贫攻坚劳动成果。
公务人员培训费	28.20	28.20	28.20	0.00	0.00	0.00	0.00	提高公务人员的履职能力，完善提升履行职位职责所需的知识与技能，了解和把握机关工作的特点、程序和要求。同时加强学员的党性修养，提升学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公仆意识、责任意识、依法办事意识。
引进高层次人才和紧缺人才专项经费	264.26	264.26	264.26	0.00	0.00	0.00	0.00	贯彻人才全区政策，不断引进高层次人才，为我区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
编外人员招聘考察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面向社会招考政府雇员及聘用人员及时补充机关单位人力资源力量，提升政府机关工作效率。
区人社局2022-2024年信息化系统运维运行维护经费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购买运维服务及更换正版系统软件，确保人社信息网络平台安全稳定运行及全局信息设备安全稳定运行。
花都临空产业人才服务园区专项经费	262.00	262.00	262.00	0.00	0.00	0.00	0.00	广泛搭建引才聚才平台，打造人才成长的“蓄水池”“孵化器”，提升花都人力资源服务产业集聚工程，充分发挥政策导向作用，将园区打造成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集聚区、国际人才项目孵化基地，为花都经济社会提供智慧支撑和人才保障。
人社局日常运营专项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文件精神，确保人社局对外服务场所安全有序运行，为群众提供高效优质日常服务，维护办公场所正常运转。
花都区引进优秀人才住房补贴专项经费	647.00	647.00	647.0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花都区亲商助企二十六条》，建立健全人才服务保障体系，提升花都区人才吸引力，缓解人才住房压力。
花都区重点产业人才购买商品奖励金	1,165.23	1,165.23	1,165.23	0.00	0.00	0.00	0.00	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促进现代产业人才集聚花都创新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政策法规专项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政策法规宣传，人社相关政策、人社局工作动态宣传，加深群众对相关政策和我区人社工作的了解度，扩大宣传面，同时通过政策法规检索及时更新运用最新法律法规做好行政法规管理。
人才招聘会专项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文件要求，按时间、按质量、按数量完成上级部门下达任务，积极为求职者提供就业渠道保证补贴资金发放的合规性。 2. 组织开展人才招聘、校企对接等活动。
花都临空产业人才服务园区扶持办法奖励和补贴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吸引优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入驻园区，整合优质资源，发挥产业园集聚效应，引领带动提升花都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整体水平。
区高层次人才贡献奖励专项经费	79.00	79.00	79.00	0.00	0.00	0.00	0.00	大力实施“智汇花都”行动，吸引、留住、激励高层次人才扎根花都，提升获得感、幸福感，加快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北部人才枢纽。
南粤家政专项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规范羊城家政基层服务站建设，全面推动羊城家政基层服务站高质量发展。
事业单位人员招考及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考察经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面向社会招聘事业单位专业人才，加强我区人才队伍建设，对机关事业单位新录用及调入晋升的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组织考察。
花都区对口帮扶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保障对口帮扶工作开展包括东西部协作、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援疆、援藏、结对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以及上级安排我区其它对口帮扶工作任务。
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金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社会保险基金社会监督，鼓励社会公众举报社会保险领域违法违规问题，维护社会保险基金安全。
花都区博士后工作专项经费	268.00	268.00	268.00	0.00	0.00	0.00	0.00	优化博士后管理服务，落实花都区在站博士后有关资助经费，进一步吸引和留着博士后创新人才在花都区工作。
花都工匠培育选拔专项经费	65.00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面向全区重点发展的产业链，培育选拔具备高超的技能和创新能力的能工巧匠。 并给予资金奖励。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花都区高层次人才认定评审服务费用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花都区高层次人才认定办法，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构建花都区人才评价激励体系，为加快建设人才强区提供强大智力支撑。
组建高层次人才服务专员队伍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人才服务队伍建设，为高层次人才提供个性化、专业化服务，推动“智汇花都十条”落实到位，提升花都区高层次人才获得感、幸福感，吸引更多优秀人才集聚花都。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517.20	517.20	517.20	0.00	0.00	0.00	0.00	为加快服务速度，更好的为群众服务，支付相应工资报酬聘请政府雇员、聘员、劳监协管员等工作人员辅助完成职能部门的相关职能工作。
城乡居民社会医疗保险参保宣传发动及专项经费	57.00	57.00	57.00	0.00	0.00	0.00	0.00	为完成广州市下达城乡居民参保任务，安排专员发动各镇街所有符合条件的农民参保通过开展城乡居民医保参保宣传工作，提高群众对医保的认识并积极参加城乡居民医保，圆满完成征缴扩面指标任务。
区人社局2024年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54.00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采购系统运维服务，确保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系统正常运作及医保中心端、单位端、医院端系统正常运作。
狮岭皮革皮具人才专项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充分利用狮岭镇零工市场（就业驿站）“1个基础”，引入人才培训中心和人才服务中心“2个平台”，整合辖内企业、行业协会、职业院校、培训机构等各类资源，建立完善“4项机制”，精准对接就业推荐、创业指导、技能培训、职称评定、等级认定、人才服务等需求，不断激发皮革皮具产业人才创新创业的活力和动力。
居民医保扩面工作经费（区本级）	31.00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提供居民医保扩面工作经费保障，加强对镇、学校等基层经办机构办理城乡居民医保参保扩面工作的财政投入力度，提高我区城乡居民医保参保扩面工作水平，确保按质按量完成市下达的扩面工作指标，确保城乡居民医保制度可持续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障基金专项（2024年）	5,000.00	5,000.00	5,00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结算区属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补充医疗保险和大病医疗保险的费用，实现医院实时记账减轻就医人员经济负担。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9,493.01万元，比上年减少2,177.93万元，下降10.05%，主要原因是减少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障基金专项预算收入；支出预算19,493.01万元，比上年减少2,177.93万元，下降10.05%，主要原因是减少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障基金专项预算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0.8万元，比上年减少13.7万元，下降21.24%，主要原因是减少原属我局的10部劳动执法车辆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预算安排，由镇街接收资产部门进行编制该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1万元，比上年减少32万元。）比上年减少14万元，下降22.22%，主要原因是减少原属我局的10部劳动执法车辆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预算安排，由镇街接收资产部门进行编制该项预算；公务接待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0.3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业务活动开展情况预计较往年有所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951.56万元，比上年增加267.76万元，增长39.16%，主要原因是仲裁院由于日益剧增的案件量需要对办公场所重新调整并增加仲裁庭、调解庭导致需购买空调、电脑、打印机、家具等以及公务车已到强制报废年限需要购置新公务车辆。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07.9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18.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79.74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5,834.3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961.38平方米，车辆1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2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11.1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电脑、办公家具、空调、打印机、扫描仪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花都区引进优秀人才住房补贴专项经费	647.00	贯彻落实《花都区亲商助企二十六条》，建立健全人才服务保障体系，提升花都区人才吸引力，缓解人才住房压力。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花都区重点产业人才购买商品 房奖励金	1,165.23	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促进现代产 业人才集聚花都创新创造发展。
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障基金 专项	5,626.49	用于结算区属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基本 医疗保险、补充医疗保险和大病医疗保险的 费用，实现医院实时记账减轻就医人员经济 负担。
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障基金 专项（2024年）	5,000.00	用于结算区属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基本 医疗保险、补充医疗保险和大病医疗保险的 费用，实现医院实时记账减轻就医人员经济 负担。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